

目 录

第一章	文 化.....	4
第一节	图书发行.....	1
第二节	图书阅览.....	2
第三节	电影放映.....	3
第四节	戏剧演出.....	3
第五节	群众文化.....	7
第二章	文物古迹.....	10
第一节	遗 址.....	11
第二节	墓 葬.....	14
第三节	古 建.....	15
第四节	馆藏文物.....	18
第五节	革命文物.....	19
第六节	名 胜.....	22
第三章	教 育.....	23
第一节	小学教育.....	24
第二节	中学教育.....	29
第三节	专业教育.....	33
第四节	工农教育.....	37

第五节	幼儿教育.....	38
第六节	师资队伍.....	39
第四章	新闻广播.....	41
第一节	新 闻.....	41
第二节	广 播.....	42
第三节	电 视.....	44
第四节	报刊发行.....	45
第五章	卫 生.....	46
第一节	医 院.....	47
第二节	医 生.....	49
第三节	医 疗.....	50
第四节	防 疫.....	52
第五节	保 健.....	54
第六节	卫 生.....	58
第六章	体 育.....	58
第一节	设 施.....	59
第二节	学校体育.....	60
第三节	职工体育.....	61
第四节	农村体育.....	62

第五节	幼儿体育.....	63
第六节	老年人体育.....	64
第七节	传统项目.....	65
第八节	比赛成绩.....	68
第九节	裁判队伍.....	78
第七章	科学技术.....	80
第一节	组织机构.....	80
第二节	科技队伍.....	81
第三节	科普活动.....	82
第四节	科技成果.....	83
第五节	地震测报.....	90
第六节	计量管理.....	91

第一章 文 化

文化，过去没有专门的管理机关。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初期，先后由教育科、文教卫生局、文教局兼管，1979年成立了渭南县文化局，主管此项工作。

第一节 图书发行

机构：清代前无考。清末，县城无专门售书店铺，仅是一些兼营小店，以文具纸张为主，带有少量书籍。民国时期，只有一个私人办的新渭书店。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立后，出现有红光个体书店。不久，渭南地区筹建了国营新华书店。有职工8人。到1983年底，职工增加到41人，内设政办、业务、科技、农村四个组，下辖解放路、东风、故市三个门市部。

发行：清末和民国初期，书店以经营“四书”、“五经”为主，同时供应县城内外学堂用的课本。抗日战争后，逐渐专业化，古书减少，进步书籍增多。建国初期，主要发行了毛泽东同志和中央其他领导同志的著作，及配合各个政治中心的书籍，数量从1951年的47万册，逐步递增到1957年的87万册。1959年在浮夸风的影响下，盲目冒进，虽然销售猛增至324万册，但仍造成大量积压，1961年以后，书店职工继承老区图书发行工作的革命传统，“自力更生”“艰苦奋斗”，送书下乡，满足了群众读书的要求。“文化大革命”期间，书店成了“毛泽东思想宣传站”，图书成了“红海洋”，古典文化艺术

文学作品视为“四旧”，三次下架，虽发行总量还在200万册左右，但经济损失惊人，种类单调、阵地冷落。1974年，根据周总理的指示，中央发出《关于进一步加强农村图书发行工作的意见》，县上大抓了农村图书室的建设，丰富了农村文化生活，推动了发行工作的进展，受到省上的表扬。1977年，发行工作全面整顿。使“买书难”得到逐步解决，古今中外名著大量发行，科技读物、生活杂志，升学复习资料、儿童读物，应有尽有。1981年以来，书店实行了经营责任制，开展“文明售书、礼貌待客、优质服务、方便读者”活动，发行工作出现了新局面。每年发行量都在300万册以上，1983年达361万册。

第二节 读书阅览

图书馆是收藏古今中外书籍和图谱，保存文化遗产的宝库。清末，渭南的“五凤书院”、“景贤书院”就收藏有大量的图书文献。民国时期，“民众教育馆”，内设阅览室，收藏资料，解放前夕丢失殆尽。

建国后，在共产党和人民政府的重视关怀下，文化馆内设立了图书报刊外借内阅设施。1952年在崇凝、阳郭两镇，建立了第一、二人民图书馆。1956年，建立了“渭南县人民图书馆”，内设：流通书库，过期报刊库，综合阅览室，少儿阅览室，采编室，辅导室等。收藏图书报刊70万多册，每年接待外借内阅15万人次，20万册次以上。1961年，图书馆并入文化馆内“文化宫”期间，又并入文化馆，内阅

停止，只开展外借活动。1973年，重新恢复建置后，各项业务正常开展起来。1980年接待外借读者一万二千多人次，借出资料一万四千多册。1982年接待读者六万多人次，借出资料七万多册，荣获渭南地区文化系统“先进单位”光荣称号。

第三节 电影放映

民国初期，渭南无电影，1935年左右，某个单位在县城放过一次无声电影。建国后，发展很快，五十年代只有一个解放电影院，三个国营电影放映队。七十年代，各公社陆续办电影事业，为了加强管理，县上于1976年成立了电影公司，到1983年，农村34个公社都有了电影队，还有12个生产大队也办了电影队。城区除东风电影院、解放影剧院、地区人民影剧院外，西北林业机械厂、渭南二号信箱、渭南四号信箱、渭南水文二队、陕西省四建公司、渭南地区电业局、陕西省第二监狱、渭南地区汽车运输公司、渭南火车站、渭南地区棉纺厂、东方红电灌站、渭南公路总段、渭南地区科委、渭南县科委、铁路桥梁处，也建了电影院或放映队。同时，渭南师专、中医学校、渭南县故市中学、赤水中学也建了放映队，全县放映单位达71个，放映机71台。其中三十五毫米13台，十六毫米44台，八点七五毫米14台。放映场次也增加很快，1976年9,210场，收入13万元，1983年达16,620场，收入33万元。

第四节 戏剧演出

渭南剧种较多，秦腔、皮影（碗碗腔）、眉户、花鼓、豫剧、马戏等，一直保留的是前四种。

秦腔：民国时期，县城有两个专业剧团，庄正社、庆义社。新政权建立后，戏剧事业有了很大的发展，县城专业剧团就有二个，新民、新中；但时间不久，新中剧社搬迁外地，唯独保留下来的只有新民剧社。县长孙继唐为了支持戏剧事业，从每个商号筹集面粉，解决新民社的吃饭问题。这个时期，新民社非常活跃，分甲乙两班向群众演出；现代戏《白毛女》、《穷人恨》、《大家喜欢》，新编历史戏《打虎计》、《红娘子》，传统戏《苏武牧羊》、《卧薪尝胆》、《五典坡》（后本）、《劈山救母》等。为了配合党的工作中心，新编了《张兴荣》。1959年，省公安厅文光秦剧团下放到本县，和新民社合并为渭南县秦腔剧团，1961年底被地区接收。1971年，为了活跃群众的文化生活，本县又成立了一个文工团，主要排演歌舞。1980年正式改为秦腔剧团。先后排演了传统戏《十五贯》、《生死牌》、《四进士》、《窦娥冤》、《孙安动本》和新编历史剧《青丝吟》等。名老艺人田正武在1956年陕西省第一届戏剧观摩演出大会上扮演《铡美案》中的陈世美而获演员二等奖。在他的指点下，该团的水平步步提高。演员赵亚玲、田莉、张永利、张亚君都先后获得了地区文化局的奖励，赵亚玲演的《机房训子》（饰王春娥）还获省青年演员三等奖。



田正武在《生死牌》中饰

县令黄伯贤



赵亚玲在《机房训子》中饰

王春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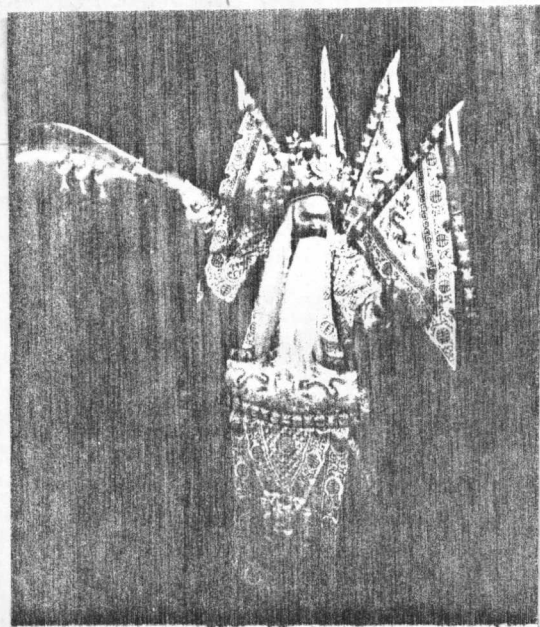
在本县境内，除了县剧团外，还有渭南地区秦腔剧团，二团成立不久，正在培训，还未对外演出。一团是1961年接收县剧团发展起来的，“文化革命”期间，主要演八个“样板”戏，近年来排演了传统戏《十五贯》、《三滴血》、《铡美案》、《回荆州》，新编历史剧《长虹剑》、《秦王剑》，现代戏《枣园沟》等。演员余巧云、张彩香、袁安民、阎瑞民等先后受到了省上的奖励。



余巧云在《斩秦英》中饰英平公主



张彩香在《拾玉镯》中饰孙玉姣



安民在《金沙滩》中饰杨继业



阎瑞民在《枣园沟》中饰支部书记

农村业余演出，民国时期就很活跃。有阳郭的贺三彪子、曹峪的南山王、辛市的李思白、官底的简安国等。建国后发展很快，截至1980年底，下吉、田市、龙北、崇凝、大王、阳郭、双王、故市等八个公社，都有业余剧团，定期不定期为群众演出。

皮影：系碗碗腔调，由于结构完整，行装简单，五人一台戏（前首、煞子、帮煞、二股弦、后台），曲调优雅悦耳，内容丰富多彩，深受群众所喜爱。不但分布很广，且历史悠久。民国时期，交斜公社官庄大队皮影老艺人谢德龙，嗓门宏亮，操得一手好月琴，青年时就名震渭北。官底公社肖前村杜生林，是有名的“一杆旗”，肖敬文是该社的高徒“十四红”。建国之后，一直活跃在渭北各地，演出剧目，多是“十大本”之列。肖前村，久被人们称荣为“皮影村”。

眉户：在民国时期因受华县的影响而传入少数村庄，逢年过节，登台演出。建国后，在本县开始兴盛起来，华阴县移民迁来之后，演唱更为普遍，现已成为人民所喜爱的剧种之一。

花鼓戏：主要分布在花园、三官庙两个公社，由商洛移民迁住而带来，过去也曾在春节演出过，后因无人继承失传。

第五节 群众文化

群众文化，包括社火、秧歌、编织、刺绣、绘画、书法、雕塑等。本节就社火、秧歌、工艺，作以简述。

社火：从远古流传至今，深受群众喜爱。每年遇正月十五或喜庆

佳节，各地都要大搞社火，如孝义的顶芯子、狮子、龙灯舞，交斜的牛虎斗，南师的血虎子，线王的竹马花船，田市的高跷、芯子、八仙鼓等，民国时期，常与临潼县在比邻区比美。建国之后，社火更为普遍，且增添了新的内容，不少社在正月十五和大的庆祝节日都要进城表演。照片如下：



田市公社的芯子



双王公社的高跷



信义公社的龙灯舞



良田公社的竹马花船



双王公社的狮子

秧歌：民国初期，由民间小调发展而来，从单调的月分曲，逐渐发展成回回戏，内容多反映民间故事，也有少许演唱大本戏的片断，节目大约有六、七十回，曲调100多个，演员以小旦、小生、小丑为主，建国之后，主要分布在双王、线王、河西、丰原等社。由于形式短小精悍，曲调优美活泼，地方色彩浓厚，深受群众欢迎。近几年来，内容、形式有新的发展，每逢春节，都要自编自演，以庆丰收，1983年，参加了全省的民间艺术调演活动。

手工艺：远古流传，种类有刺绣、编织、雕塑、纸扎、印染等。乡间古就流传一句歌谣：“谁家闺女好，针工辨分晓”，谈的就是刺绣。过去有刺绣枕头、绣花围斗，绣花鞋等。建国后，有刺绣鞋垫，袜底子等。编织主要分布在两原。特别是编草帽，不仅是家庭的一项收入，畅销省内外，已成为对外贸易的一项产品。除此，白杨公社的挂娃，良田公社的木刻、泥陶玩具，故市公社的印染、葫芦雕，交斜

公社的纸扎、剪纸、吊挂等大部分参加过地区举办的民间艺术展览。

第二章 文物古迹

古代人们生产、生活遗留下来具有历史和艺术价值的遗物及遗迹，称为文物。按其性质分为历史文物和革命文物两类。它是向群众进行爱国主义、历史唯物主义和革命传统教育的教材。我县自古以来文物

丰富。建国后，根据国

渭南县文物保护单位分布图

家的有关规定，在文化馆设立了出土文物库房，一直有专人负责此项工作。1956年之后，

对全县地上地下文物多

次调查，登记造册，县

人民政府，以法令性布

告进行公布，加强了保

护措施，制定了保护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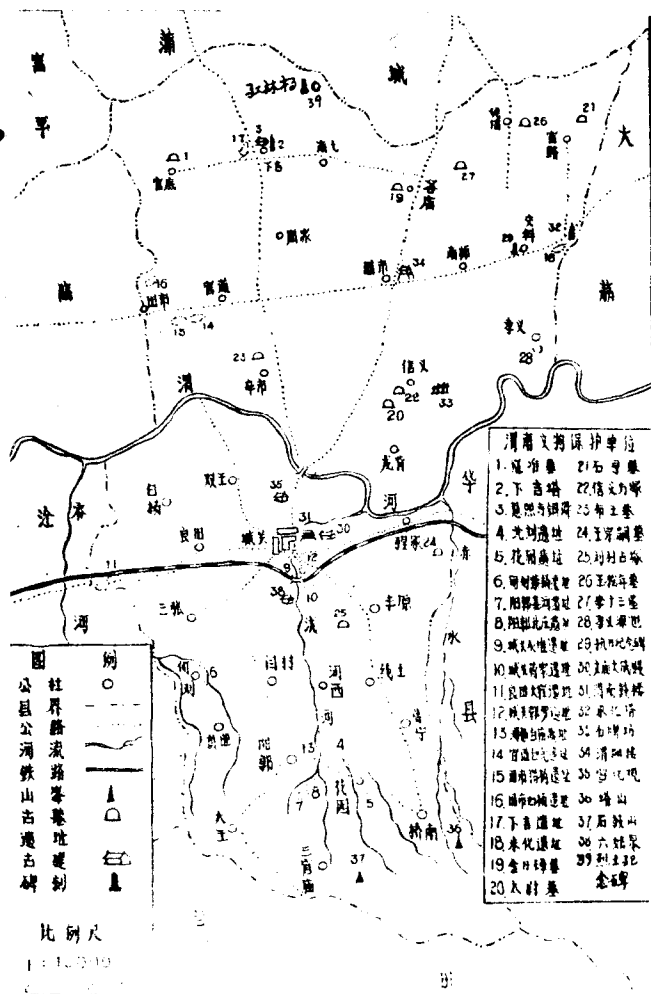
围，落实了保护责任。

“文化大革命”期间，

把文物当作“四旧”，

砸石刻、毁遗迹、挖古

墓、烧古书画，大量遭



到破坏。1969年，文物工作移交县图书馆承担，1980年成立了“渭南县文物管理委员会”，对全县文物进行了普查。县人民政府于1981年公布了县级文物保护单位39处，1983年9月又发布了《关于保护文物的通令》，使这项工作引起了各级政府的重视。

第一节 遗 址

古遗址，包括宫殿、古城、村落、冶炼、建筑、水利等，渭南有宫殿遗址五座：旧城南20里，沔河以东的秦步高官、沔河之西的步寿官、耒化镇南的汉莲勺官、渭南旧城东15里处的隋崇业官，旧城西11里处的唐游龙官。古城遗址七处：阳郭高家周围的西魏灵源县城，下吉镇的隋唐下邽县城，故市西南的秦汉下邽县城，明光原的北朝渭南县治，旧城内的隋唐渭南县城，耒化镇附近的汉莲勺县治，仓渡村旁的汉物定仓遗址。村落遗址更多，主要分布在河流两岸二层台地上。沔河流域有十多处新石器时代村落遗址，如郭罗村，蒋家村，单家堡，张家坡，殷家沟，史家，白庙，北庄，姜河，花园等。渭河南岸有大寨，孟村北岸有白党，腊杨，西杨遗址。

史家遗址：位于渭南县南约15公里的沔河西岸二层台地上。面积约2万平方米。1976年对该遗址墓葬区发掘250平方米，地层简单，在文化层中发现4个窖穴，仰韶文化墓葬23座，人骨架733付。随葬陶器155件，石器29件，骨角器2件，还有大量动物骨骼。史家遗址的墓葬，绝大多数系二次合葬墓，性别年令混乱，

尸骨个体排列整齐，随葬品较少，系集体随葬，非个人陪葬品。这与过去发掘的仰韶文化类型氏族公共基地的埋葬和随葬制度正相吻合。史家遗址的发掘在考古学上有重大意义，它对于仰韶文化的序列，填补了一个缺环，介于半坡早类型和庙底沟类型之间，是一个承上启下的新类型。考古界公认仰韶文化的分期与发展序列为半坡类型——史家类型——庙底沟类型——半坡晚期类型。

北刘遗址：北刘遗址在今渭南城南十六公里处的河西公社北刘村西南，面积约8万平方米。为县级文物保护单位。1979年秋和1980年秋，西安半坡博物馆和渭南文管会在此试掘。分东西两区进行，相距约40米，东区开探沟一条，探方三个；西区开探方两个，共计发掘面积238平方米。获得了一批新石器时代早期偏晚的器物群及一组与仰韶文化地层迭压关系的证据。北刘文化上层的仰韶文化庙底沟类型，出土不少彩陶片和三足陶灶，还有大量的双唇口光底瓶、曲腹盆、罐、甗等器物。石器有石锛、石刀、石球、骨器有骨梭、骨簇、骨矛、骨锥、骨镞等。这一层以下，有不连续的一层约15——20厘米厚的红色埋葬土层，下有老官台文化器物，典型陶器有园底钵、圈足钵、三足钵、球腹瓮、直壁罐等，石器为打制的斧，现代器、切割器、石片石器等。并发现有刻划符号。1981年再次试掘，除上述器物外，还发现有骨器粟壳。北刘下层上限约距今8千年左右，与磁山裴李岗文化时间相近。从序列看，北刘下层文化上承沙苑细石

器文化，下继仰韶文化半坡类型。

花园遗址：在今花园镇东南一里的高台上，东北两面有断沟，南距上长诊村约2里，面积10万多平方米，为县级文物保护单位，保护范围中心区4万平方米。1978年渭南文物干部在此调查，发现上层为龙山文化层，下层为商周文化层，出土豆、鬲、罍、甗、甬、鼎、甗等陶片。文化层厚，内涵丰富，是将来探索夏文化必开的遗址之一。

白庙遗址：在今渭南城南16公里处，河西公社白庙村学校南北，面积约12万平方米。1976年半坡博物馆和渭南文化馆在白庙学校北100米处试掘，发现两座畎土地园型小房子，出土了仰韶文化庙底沟类型陶器。此层下为红色埋葬土层。在白庙学校南，发现有老官台文化层陶器。1981年公布为文物保护单位，保护范围4万平方米。

紫杨遗址：在零河旁紫杨村东二级台地上，从出土陶片看，系仰韶文化，庙底沟类型，1981年公布为文物保护单位，保护范围1万平方米。

姜河遗址：在沔河东岸蛤蟆岭下，距姜河村约2里，距阳郭约5里，北距渭南城约18公里。遗址内涵见到半坡类型陶片。1981年公布为文物保护单位，保护范围1万平方米。

北庄遗址：在渭南城南17公里处，北庄长干岭北，沔河东岸，西南距阳郭2公里。1973年在北庄村西断岩取土时曾发现一半坡

石人头盖骨，经鉴定为一万到五万年之间的人头骨化石，可能为新石器时代早期人头盖骨，现存半坡博物馆。北庄村东北，为仰韶文化，庙底沟类型。1981年公布为文物保护单位，保护范围一万平方米。

灰堆遗址：在今渭南城沿沔河东岸南去2里的县党校后院，是一仰韶文化半坡类型遗址，系墓葬区，有陶器人骨出土。1981年公布为文物保护单位，保护范围为一千平方米。该遗址系一高台，与郭罗遗址遥遥相对，传说曾作为汉武帝郊祭的密畴台。故《渭南县志》上载有“密畴晚霞”之说。明清以来，又称它为焚书台，相传为秦始皇焚书处，现在北京历史博物馆仍陈列着“灰堆”的大型照片。

第二节 墓 葬

渭南古墓葬共10处：其中墓7处、冢3处。年代分布汉2处，唐2处，宋1处，明1处，清2处，布王、刘村古冢时代不明。

寇准墓：在官底公社左家村南一里许。“文化革命”中被破坏，现尚存墓土，南北

12米，东西6米，高约5米。毕沅所立碑石已无处可寻。

据当地老年人讲，

他们小时还见过宋

孙抃写的《寇准神

